

农民工 安全生产指南

NONGMINGGONG ANQUAN SHENGCHUAN ZHINAN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农民工安全生产指南

朱 劼 编著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农民工安全生产指南/朱劼编著. —北京: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2006

ISBN 7-5045-5411-1

I. 农… II. 朱… III. 安全生产-安全教育 IV. X9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61143 号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惠新东街 1 号 邮政编码: 100029)

出版人: 张梦欣

**北京乾沣印刷有限公司印刷装订 新华书店经销
787 毫米×1092 毫米 48 开本 1.5 印张 30 千字**

2006 年 2 月第 1 版 2006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2.00 元

读者服务部电话: 010-64929211

发行部电话: 010-64911190

出版社网址: <http://www.class.com.cn>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64911344

常用禁止标志



常用提示标志



常用警告标志



常用命令标志



目 录

一、“安全第一”牢记心中

- (2)
- 1. 克服侥幸心理 (2)
- 2. “安全生产”的含义 (3)
- 3. 避免“不安全状态” (4)
- 4. 杜绝“不安全行为” (5)
- 5. 减少和控制“三违”行为 ... (5)
- 6. 做到“三不伤害” (7)
- 7. 了解特种作业 (7)
- 8. 国家对特种作业人员的要求
..... (8)

二、了解安全生产权利和义务

- (9)
- 1. 了解安全生产权利 (9)

2.	单位安排农民工加班必须遵守的原则	(12)
3.	女职工的“四期”保护	(13)
4.	了解安全生产义务	(14)
5.	发生伤亡事故后的处理原则和步骤	(16)
三、	认识安全标志和安全色	(17)
1.	了解安全标志	(17)
2.	安全标志的种类和含义 ...	(17)
3.	了解安全色	(18)
4.	安全色的种类和含义	(19)
四、	了解劳动防护用品	(20)
1.	劳动防护用品及其作用 ...	(20)
2.	常用的劳动防护用品	(20)
3.	佩戴劳动防护用品的注意事项	(22)
4.	工作服的穿着要求	(22)
5.	安全帽的正确佩戴	(22)
6.	安全带的安全要求	(24)
7.	防护手套的使用	(24)
五、	掌握行业安全生产知识 ...	(25)
1.	建筑施工的“四大伤害” ...	(25)

2.	建筑拆除作业注意事项 ...	(26)
3.	基础工程施工注意事项 ...	(27)
4.	引发高处坠落事故的主要 原因	(29)
5.	预防高处坠落事故的主要 措施	(30)
6.	化工企业的“十个不准” ...	(32)
7.	焊割作业的“十不焊割” ...	(33)
8.	机械操作中的伤害事故防范	(34)
六、	预防职业危害	(36)
1.	职业危害的含义	(36)
2.	职业危害的分类	(36)
3.	容易引发职业病的行业 ...	(38)
4.	预防职业危害的方法	(39)
5.	警惕过劳死的发生	(39)
七、	了解工伤保险	(41)
1.	工伤的含义	(41)
2.	了解工伤保险	(43)
3.	发生工伤事故后的申报 ...	(44)
4.	发生工伤事故后取得赔偿的 程序	(45)
5.	发生工伤后可享受的工伤	

	待遇	(46)
6.	上下班途中发生交通事故也 是工伤	(46)
7.	在单位上厕所把腿扭伤不能 算工伤	(47)
八、	发生事故后的应急处理	(48)
1.	发生事故不要惊慌	(48)
2.	对外伤者的现场急救	(50)
3.	对触电者的现场急救	(51)
4.	遇到毒气泄漏的应急措施	(53)
九、	注意公共安全	(55)
1.	防止触电事故	(55)
2.	安全过马路	(56)
3.	骑自行车的注意事项	(57)
4.	乘坐机动车的注意事项 ...	(59)
5.	发生火灾时的自救方法 ...	(60)
6.	公共场所遇到拥挤踩踏险情 时的脱离方法	(62)
7.	安全使用燃气	(63)
8.	讲究卫生，保持健康	(65)

当你不辞辛苦，远离家乡，来到城里务工，你不仅仅需要一份合适的工作，更需要安全与健康。特别是在你进入工作岗位以后，就要和各种机器、工具、建筑物和原材料打交道，通过你和同事们的劳动制造出产品，盖起大楼，筑通道路，架起桥梁。但是，这些机器、工具、建筑物、原材料中可能存在各种意想不到的危险，在生产劳动过程中，如果不注意安全或不懂得正确的操作方法，就可能引发工伤事故，造成人员伤亡，导致生产过程中断。

统计资料表明，农民进城务工人员已经成为各类安全生产事故高发的主要群体。一起伤亡事故，会给一个人、一个家庭带来巨大的痛苦和无法挽回的损失。所以，希望下面有关安全生产和劳动保护方面的知识，能够帮助你远离事故和危险，避免意外和伤害，拥有平安和幸福。

一、“安全第一”牢记心中

1. 克服侥幸心理

工伤事故的发生很多是由于操作者思想麻痹与存在侥幸心理造成的。有的人凭自己片面的“经验”，把安全规章视为多余之物，总以为不会出事，结果往往在疏忽大意中出事，这归根结底是由于安全意识不强。人的生命只有一次，进城务工人员一定要牢记，决不能只顾赚钱而蛮干，更不能拿自己的宝贵生命去赌博。

预防事故最重要的是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常言道“不怕一万，就怕万一”，有的人可能有过十次的侥幸经历而平安无事，或许第十一次就发生了意外，带来的是无限的痛苦与悔恨，甚至连后悔的机会

也没有了。而对这种惨痛的教训，心存侥幸者应该猛醒！



2. “安全生产”的含义

作为进城务工人员，学习安全生产知识是非常重要的。什么是安全？“安全”一词，通常是指各种事物对人不产生危害，不会导致危险，不会造成损失，不引发伤亡事故。

安全生产则是指在生产劳动过程中，要努力改善劳动条件，克服不安全因素，

防止伤亡事故的发生，使劳动生产在保证劳动者的安全健康和国家财产及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的前提下顺利进行。

为确保安全生产，就必须学会发现和避免“不安全状态”的出现，杜绝“不安全行为”的产生。

3. 避免“不安全状态”

我们通常讲的“不安全状态”是指：

(1) 机器或设备的防护、保险、信号等装置缺乏，或装置本身存在缺陷。

(2) 设备在非正常状态下运行，或设备长期带病运转、超负荷运转。

(3) 设备维修、调整不当，或保养不良、失修、失灵。

(4) 个人劳动防护用品缺少，或防护用品不符合劳动安全卫生要求。

(5) 生产场地环境不良，有严重的噪声、粉尘、辐射、有毒有害气体等。

(6) 操作工序设计或相关配置不安全，产品生产流程中有较多的危险因素。

(7) 危险物品储存方法不安全或环境湿度不当。

4. 杜绝“不安全行为”

不安全行为是指能造成事故的人为错误，包括：

(1) 操作错误，忽视安全，忽视警告，拆除安全装置，人为造成安全装置失效。

(2) 使用无安全装置的设备和不牢固的设施。

(3) 以手工代替工具操作。

(4) 冒险进入危险场所。

(5) 攀、坐不安全位置。

(6) 在必须使用个人防护用品、用具的作业或场所中，不佩戴或不正确佩戴防护用品，或使用不合格、不适用的防护用品。

(7) 不安全装束，如在有旋转部件的设备旁边作业穿过肥、过大的服装，操作车床等机床时戴手套、穿高跟鞋等。

(8) 对易燃、易爆等危险物品处理不当或处理错误。

只要我们杜绝不安全行为，就能有效控制事故的发生。

5. 减少和控制“三违”行为

“三违”是指安全生产工作中的“违章

指挥、违章操作、违反劳动纪律”。“三违”行为可能随时在你身边发生，而且往往由甲传乙、乙传丙，是酿成事故的祸根，危害极大，绝不可等闲视之。

“三违”现象有人的心理、生理以及管理等多方面的原因，如安全知识缺乏、法制观念淡薄、安全意识低下；休息不足、不良情绪导致身心疲惫、思想不集中、自控能力差；教育培训未到位，无证上岗，现场缺乏安全检查和监护，管理人员责权不清，等等。

经验告诉我们，减少和控制“三违”行为，一定要特别注意以下 12 种人：一是不考虑后果的“大胆人”，二是冒险蛮干的“危险人”，三是冒失莽撞的“勇敢人”，四是盲目听指挥的“糊涂人”，五是吊儿郎当、凑凑合合的“马虎人”，六是投机取巧的“聪明人”，七是满腹委屈的“气愤人”，八是难事缠身、心神不定的“忧愁人”，九是急于求成的“草率人”，十是身体欠佳的“疲惫人”，十一是初来乍到的“新工人”，十二是力不从心的“老工人”。

6. 做到“三不伤害”

“三不伤害”是指在生产过程中“不伤害自己，不伤害他人，不被他人伤害”。

要做到“三不伤害”，所有职工在劳动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和劳动纪律，坚决杜绝习惯性违章。血的教训一再告诉我们：习惯性违章是安全生产的大敌，狠抓习惯性违章是实现“三不伤害”的重要保证，是防止事故发生的重要途径。所以，我们进城务工人员一定要时刻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认真学习安全生产知识，养成遵章守纪的良好习惯，这样才能做到“三不伤害”。

7. 了解特种作业

特种作业是指容易发生人员伤亡事故，对操作者本人、他人及周围设施安全有重大危害的作业。主要包括：电工作业；金属焊割作业；起重机械（含电梯）作业；企业内的机动车辆驾驶；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司炉作业（含水质化验）；压力容器操作；制冷作业；爆破作业；矿山通风作业；矿山排水作业；国务院有关部门确定的其他特种作业。

你如果从事的是以上工作，就属于特种作业人员，如电工、锅炉工、电焊工等。特种作业专业技术要求高，危险性大，一旦发生事故不仅会给作业人员自身生命安全造成危害，而且容易给其他人员及人民生命财产造成损失，所以国家对特种作业人员的管理相当严格。

8. 国家对特种作业人员的要求

(1) 从事特种作业的人员必须年满 18 周岁，文化程度初中以上。从事爆破作业和煤矿井下瓦斯检验人员，年龄则不得低于 20 周岁。

(2) 特种作业人员须经过安全技术培训，经考核合格取得操作证后，方可独立作业。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严禁无证操作。

(3) 凡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的人员必须定期复审，未按期复审或复审不合格者，操作证自行失效。

(4) 离开特种作业岗位 1 年以上的特种作业人员，需重新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可从事该作业。